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测科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40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6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9.1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624.00 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5,416.79 万元（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207.2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全部到位，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苏公 W[2021]B04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25,207.21
减：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000.00
减：累计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实际支出金额	12,087.43
减：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6,259.00
加：累计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067.3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4,928.12

注：现金管理金额仍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中。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根据上述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施专户管理,并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机构、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余额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内募集资金余额
1	联测科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408870100100078669	79.43
2	常测机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408870100100078784	2,156.26
3	合肥联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408870100100126326	343.25
4	联测科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513904712210816	0.90
5	常测机电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513904712510818	1,790.99
6	联测科技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3060000010120100201912	5.19
7	常测机电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3060000010120100201881	43.19
8	宁波联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	94050078801600001377	508.92
合计				4,928.12

注:常测机电指南通常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合肥联测指合肥联测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宁波联测指宁波联测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下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金额6,259万元，现有现金管理产品未发现任何风险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存款方式
1	常测机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408870100100078784	2,300.00	通知存款
2	常测机电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513904712510818	2,000.00	大额存单
3	常测机电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3060000010120100201881	959.00	通知存款
4	常测机电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3060000010120100201881	1,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计				6,259.00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汽车动力系统智能测试装备研发制造及测试验证服务项目及航空动力系统智能测试装备研发制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

2023年6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常测机电于合肥设立全资子公司且将其新增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相应由南通、宁波调整为南通、宁波、合肥。

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也没有对外转让或者置换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联测科技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联测科技募集资金2023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方式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及相

关合同、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情况的相关公告、审计机构相关报告，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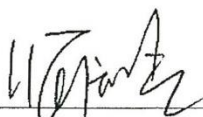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3 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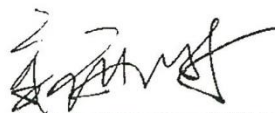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何君光



章睿鹏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9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2,072,076.3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732,969.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0,908,391.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动力系统智能测试装备研发制造及测试验证	-	130,062,066.32	-	130,062,066.32	43,300,359.90	82,401,886.28	-47,660,180.04	63.36	2024-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服务项目												
航空动力系统智能测试装备研发制造项目	-	56,828,024.95	-	56,828,024.95	7,702,662.33	22,280,874.33	-34,547,150.62	39.21	2024-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江苏联测研发中心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	35,181,985.09	-	35,181,985.09	3,729,947.07	16,225,630.51	-18,956,354.58	46.12	2025-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0	30,000,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52,072,076.36	—	252,072,076.36	54,732,969.30	150,908,391.12	-101,163,685.2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航空动力系统智能测试装备研发制造项目募集资金截至期末投入进度较低的原因在于在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受宏观经济波动、市场发展情况等较多不明朗因素等的影响，项目建设相关的物流、人员、采购等均受到影响，导致公司募投项目的整体建设进度有所放缓。且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有效、节俭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募投项目实施效果的前提下，节约了项目资金支出，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减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上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上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八）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